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象州县农业农村局 的 【2025年国家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象州糖料蔗推进县农作物（甘蔗）病虫害绿色防控集成示范项目 - （项目编号：LBZC2025-C3-220086-GTZB）】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【2025年国家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象州糖料蔗推进县农作物（甘蔗）病虫害绿色防控集成示范项目 - （项目编号：LBZC2025-C3-220086-GTZB）】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南宁合一生物防治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98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竞标人（公章）： 广西南宁合一生物防治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年10月20日



附件：



竞标人（公章）：广西南宁合一生物防治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0 日